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上海昂立同科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进展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发布了《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上海昂立同科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临 2016-064 号）。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16 年 6 月 16 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现补充公告如下：

- 一、本公司将按《上海昂立同科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上海昂立同科经济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补充协议》的约定主张我司权益。主要包括：上海苔茗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苔茗实业”）已向本公司支付 400 万元作为苔茗实业应向本公司及诺德生物承担的违约赔偿金；本公司在追讨逾期违约金 54.6 万元；
- 二、公司将继续与有意向的投资方（包括苔茗实业），洽谈昂立同科的股权转让事宜，并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刊登的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七日